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且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定義見下文)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亦不擬構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本公司證券以供銷售或招攬購買本公司證券之要約，倘未根據該等司法權區之證券法例事先辦理登記或取得資格，則進行上述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豁免或於一項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本公告及當中所載資料並非供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分發。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非亦將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 **CIMC ENRIC**

##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9)

#### **完成發行**

#### **於2026年到期1,680,000,000港元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7日內容有關建議發行債券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所有詞彙均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於2021年11月30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1,680,000,000港元的債券。經扣除應付費用、佣金及開支後，債券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658.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該公告「進行債券發行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述的方式使用債券發行的所得款項。

債券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獲准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紹輝

香港，2021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高翔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楊曉虎先生(總經理)；非執行董事于玉群先生、王宇先生及曾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玉瑜女士、徐奇鵬先生、張學謙先生及王才永先生。